2024年第9期（总第一百四十二期）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编　　2024年10月28日

目　录

一、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三、违法违规案件查处情况

四、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9月）

一、房屋市政项目招标投标情况

9月份，全市共完成房屋市政工程招投标项目32宗，其中施工类项目共完成16宗，招标控制价总计69233.11万元,中标价总计66316.93万元,平均下浮率为4.21%。房建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3002.90万元，中标价总计2889.96万元，平均下浮率为3.76%；市政类施工项目招标控制价总计66230.21万元，中标价总

计63426.97万元，平均下浮率为4.23%。详细情况见下表：

地区	项目数		中标价（万元）	招标控制价（万元）	节省资金（万元）	下浮率（%）
市直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蓬江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4	20236.00	21999.00	1763.00	8.01
江海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0	0.00	0.00	0.00	/
新会区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3	3883.17	4072.85	189.68	4.66
台山市	房建	1	1600.11	1700.43	100.32	5.90
	市政	0	0.00	0.00	0.00	/
开平市	房建	2	1289.85	1302.47	12.61	0.97
	市政	4	37646.42	38488.61	842.19	2.19
鹤山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1	978.75	983.00	4.25	0.43
恩平市	房建	0	0.00	0.00	0.00	/
	市政	1	682.63	686.75	4.12	0.60
房建小计		3	2889.96	3002.90	112.93	3.76
市政小计		13	63426.97	66230.21	2803.25	4.23

合计	16	66316.93	69233.11	2916.18	4.21

二、“两场联动”检查情况

9月份，我市积极开展“两场联动”检查，重点检查和发现发承包违法行为、违反基本建设程序行为、不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制度行为、违规结算支付工程款和收取保证金行为、违规履职执业行为等建筑市场违法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蓬江区悦桂府商住项目”

（一）蓬江区

蓬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蓬江区悦桂府商住项目”（项目建设单位江门江发璟泰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西中昌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发现问题有：1.缺施工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和监理单位的总监理工程师在岗履职考核记录。2.总包单位与劳务分包单位的分包合同、安全生产协议书无签署日期。3.总包单位未与分包单位签订临时用电管理协议。4.安全监理日志未反映周月检、巡检发现安全隐患。

（二）新会区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盛汇天际（一期）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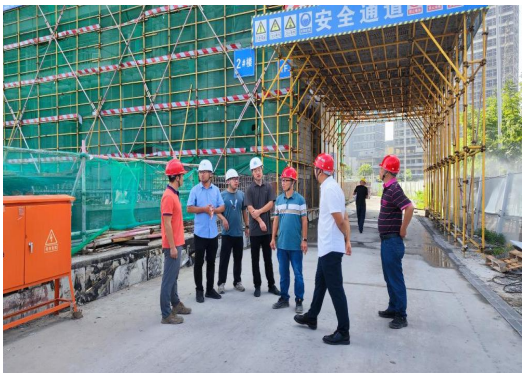

新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盛汇天际（一期）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江门市新会盛汇置业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 5#、6#楼爬架支承在阳台上，无设计的确认意见。2. 1#起重机资料缺漏9月份维保记录。3.总监不熟悉本项目危大工程情况。4. 3号楼部分预留洞口防护措施不足，楼梯部分临边防护不严。5. 3号楼施工升降机吊笼门与层门间水平距离过大，现场未能提供运行记录。6.卸料平台验收记录监理未签名盖章。7. 3号楼23层模板搭设未按方案搭设，部分梁纵横拉结措施不足。8.楼层电箱中PE线未有使用黄绿双色线。9.施工主道路保洁措施不足。10.未能提供砌筑班组“王荣”安全教育资料。

（三）台山市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成品车间、生产车间、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池”（项目建设单位广东达隆食品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开展

台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成品车间、生产车间、办公楼、宿舍楼：“污水处理池”

“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检查时，未提供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的工资支付凭证，质量负责人未到岗，施工日志无管理人员签名。2.宿舍楼消防水管立管未安装支架。3.进场材料未报验已使用，监理未采取控制措施，把关不严。4.未提供首层操作平台方案。5.落地式卸料平台四周防护不到位。6.现场灭火器配备不足。7.场地积水、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开平市翠山湖高新区明苑工业项目（一期）-1~4#厂房”

（四）开平市

开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开平市翠山湖高新区明苑工业项目（一期）-1~4#厂房”（项目建设单位开平市翠山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勘察负责人中标通知书为郭盛宾，实际合同中负责人为莫创荣。2.监理合同缺少签订日期。3.排栅立网个别处挂设不严密不牢靠，平桥堆截钢丝网片过重未及时分散堆放，2人搭设作业时用生命安全绳端部未用绳卡固定牢靠，2人高处作业未使用五点式安全带。4.个别圆盘锯传动皮带位置未加设防护罩。5.施工现场个别电箱位置不符合要求，部分电缆随地拖设未架空或

埋地，个别电焊机开关箱随意设置，接地线无漏电开关。6.塔吊司机个别司机证件过期未及时更换或年审。

（五）鹤山市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鹤山市骏景湾品悦住宅小区”

鹤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鹤山市骏景湾品悦住宅小区”（项目建设单位鹤山市侨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东建骏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成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现场监理日志部分内容总监未签字确认。2.外脚手架基础堆放材料杂物，楼层建筑垃圾未及时清理。3.楼层的移动电箱无电工巡查记录。4.个别人货梯通道与吊篮之间有一侧防护高度不足。

（六）恩平市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对“幸福壹号花园”（项目建设单位恩平市金茂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门市伟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恒之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两场联

恩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检查“幸福壹号花园”

动”检查。检查过程中，发现问题有：1.现场项目经理不在场。2.氧气瓶，乙炔瓶未分开放置。3.安全立网、踢脚线破损。4. 2#楼旁电缆挂设不规范，电缆直接与钢架接触。5. 1#塔吊电缆未用绝缘子挂设。6.配电箱接线不合 TN-S 要求，无接线图，无巡视记录。7. 1#砂浆机防护棚搭设不规范。8.首层外脚手架缺少拦腰杆。

三、违法违规行为案件查处情况（9 月）

本月我市暂无建筑市场和工程质量安全领域违法行为执法案件。

四、部分建筑主材指导价（9 月）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单价	与上月对比（±元）	备注	与上月相比
1	人工	综合工	工日	106.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2010 年定额、2012 年维修定额	0.00%
2		单独装饰	工日	113.00	0.00	适用于广东省2010 年定额	0.00%
3	钢材	Φ10 以内	t	3948.21	58.36	HRB400E	1.50%
4		Φ12-14	t	3918.24	57.92	HRB400E	1.50%
5		Φ16-25	t	3808.53	56.29	HRB400E	1.50%
6	水泥	P.O 42.5R	t	453.12	22.60	袋装	5.25%
7	泵送普通混凝土	C20	m³	470.44	7.72	不含泵送费	1.67%
8		C25	m³	481.40	7.72	不含泵送费	1.63%
9		C30	m³	495.08	7.73	不含泵送费	1.59%
10		C35	m³	515.68	7.73	不含泵送费	1.52%

说明：1.材料单价含增值税。

2.江门市每月建筑工程材料市场参考价详细数据可在江门工程造价信息网站查询。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分送：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站，市建设工程造价和房地产监测中心，市建筑业协会。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8日印发